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转债代码：113637

转债简称：华翔转债

##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2023年4月25日，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

#####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容诚共有合伙人17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267人，其中65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经审计的2021年度收入总额为233,952.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837.6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94,730.69 万元。

容诚共承担 321 家上市公司 2021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6,988.75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4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5、诚信记录

容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2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俞国徽先生，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0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天聚灿光电、天顺风能、世嘉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殷李峰先生，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隽女士，201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先生，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天华新能、掌阅科技、艾可蓝、迎驾贡酒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俞国徽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殷李峰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隽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先生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不含税，下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合计为人民币 85 万元，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由双方协商决定。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容诚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的审查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

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行政监管措施记录，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事前认可**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在审阅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公司拟续聘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一致同意将公司《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时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工作严谨、客观、公允、独立，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经核查，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提供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专业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其作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定合理且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